

绪 论

中国古代统计思想和统计活动，延续了二千多年，但始终没有形成系统的统计理论和规模的统计体系，并完成专门的统计著作和独立的统计过程。

中国古代有进行统计工作的官厅，但无从事统计工作的专职机构；有不少涉及统计的法律条文，但无专门的统计法规；有统计之政事，但未形成统计之制度；有若干关于调查统计的方法和在调查统计中搜集资料的方法的阐述，但未形成系统的调查统计和在调查统计中搜集资料的方法论；有若干整理统计资料的方法概括，但未形成系统的整理统计资料的方法论；有若干关于统计分析的方法或与统计分析有关的总结，但未形成系统的统计分析的理论；有不少零星、片段的统计分析材料，但无综合成篇的以及专门的统计分析著作……

总之，中国古代从西周开始，直到鸦片战争以前，经过二千多年的演变，虽有统计之实际，但无统计之专名，虽有片段、分散的统计思想，但没有总结出集中、系统的统计学理。积累了大量的统计资料，但未形成完整的系统。

中国传统的统计贯穿着两条主线。一是重视调查研究，一是重视利用数据和有关资料对经济社会问题进行分析。由于重视调查研究，从而总结出了若干有关调查研究的理论和方法；由于重视统计分析，从而引伸出了若干统计分析的理论和方法。

公元 1840 年，英国政府发动侵略中国的鸦片战争，中国社会经济和政治、文化发生了急剧的变化。1859 年，近代统计方法《海

关册》传入中国；1903年，德国旧社会统计学派的统计著作通过日本传入中国，从此中国有了近代化的、系统的统计理论和方法，逐步形成了近代化的、独立的统计体系。

自中国接受西方近代的统计思想后，国内的统计形势起了显著的变化：统计机构独立化了，统计法制专门化了，统计理论系统化了，统计方法条理化了，统计分析多样化了，统计活动广泛化了。但是，这些东西，基本上都来自国外，中国传统的统计思想失去了独立地位。当然，从外国传入的统计理论和方法中，也有不少是中国固有的。例如，统计调查、统计报表、统计分组、统计图表、统计分析中的结构分析法、强度分析法、平衡分析法等，但当时既未形成系统，也无这些名称。中国近代的统计理论和活动，一直依傍于外国，淡化了中国的色彩。但是在国民政府时期的解放区，调查研究的理论和活动则继承了中国的传统，有了独立的和突出的发展。

从1840年鸦片战争后，直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，中国近代统计理论和统计活动的演变，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：

第一阶段，自鸦片战争到清代末年（1840—1911年），开始建立独立的统计机构，从中央到地方，统计机构纷纷成立；颁布了少量专门的统计法规。西方近代的统计方法开始传入中国，改变了中国传统统计工作的面貌；德国旧社会统计学派的统计理论传入中国，取代了中国传统统计思想的地位。但传统的统计思想，依然有所延续，并发挥着一定的作用。

第二阶段，民国元年至民国十六年（1912—1927年），北洋政府统治时期。继承清末遗制，从中央到地方，成立了不少统计机构，并建立了全国最高统计机关。但统计工作未能统筹全局，仍然分散进行。统计法规很少建树。数理统计学派的统计理论开始传入中国。

第三阶段，民国十六年至民国三十八年（1927—1949年）国民政府统治时期。又可以分为两个段落：

第一段落，民国十六年至民国二十年（1927—1931年），国民政府统治初期。统计机构普遍建立，但未形成系统；统计法规和制度，续有颁发，但无统计的基本法令；大专院校纷纷开设统计课程，但无专门的统计科系；出版了一些统计译著，但比较零星分散；政府统计工作未能取得协调；民间统计活动不多。

第二段落，民国二十年至民国三十八年（1931—1949年），国民政府企图巩固统治时期。国民政府设置了主计处统计局，从中央到地方的统计组织开始树立了系统。《统计法》及《统计法施行细则》相继公布，还颁发了关于调查统计的方案，关于调查统计的规则，关于统计机构设置及工作规程等条例，使统计工作逐步走向系统化。大专院校成立了一些专门的统计科系。中国统计学社成立，统计著译出版较多，并由社会统计学派向数理统计学派转变。民间统计活动渐趋活跃。

特别应该指出的是，自中国共产党成立后，在红色区域内，由于毛泽东和中央其他领导人的倡导和带领，普遍形成了调查研究的风气，大规模地开展了调查研究活动，大大发展了中国的传统。还出版了一些统计资料和统计调查著作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统计工作的开创，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。

本书按照上述顺序展开，分为以下各章：

第一章 鸦片战争到清代末年的统计

第二章 北洋政府统治时期的统计

第三章 国民政府统治时期的统计

第四章 中国共产党的调查研究思想和调查研究活动

本书包括以下内容 政府统计组织,统计法规、制度,统计理论的输入、传播,统计方法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,民间统计团体及其统计学术活动,解放区内的调查研究思想和调查统计活动等。

第一章

鸦片战争至清代末年 (1840—1911 年)

公元 1840 年英国发动的侵华鸦片战争，是中国近代史的开端。从此以后，列强纷纷掠夺在华权益，中国失去了独立的地位，由封建社会变成了半封建、半殖民地社会。帝国主义多次发动侵华战争，清廷丧权辱国，割地赔款。帝国主义在华开商埠、设租界、把持海关，并进而办工厂、开矿藏、修铁路，实行资本输出，直接榨取中国人民的血汗。中国的自然经济逐步解体，大量农民和手工业者破产。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，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日益尖锐。

鸦片战后中国社会经济和政治的急剧变化，反映到思想文化领域，一批知识分子开始放眼世界，主张向西方学习，改革现状，反对盲目自大，因循守旧，取洋人所长，以补己短，图强雪耻，以求自立于世界之林。近代统计理论及其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，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传入中国的。

我国近代统计，始于咸丰九年（1859 年）海关编制的《海关册》。政府近代统计机关的成立，则始于光绪二十三年（1897 年）。自光绪二十九年（1903 年）德国旧社会学派的统计著作传入中国，近代意义的统计理论便开始在中国逐步传播。

第一节 统计组织

清初定官制，职仪初具，中经六七次变化，到了光绪年代，外患

频仍,开始改革中央机构 商、警、学部相继成立,并建立译事机构。接着准备立宪,理藩改部,军咨设处,又改巡警为民政,户为度支,商为农工商,兵为陆军、附设海军处,刑为法、别立大理院,又取工部所司输路邮电,专设邮传部。

当时内阁设有总理大臣、协理大臣各一,国务大臣十人。设有制诰、叙官、统计、印铸 4 局,各设局长一人。其中统计掌统一计表,刊行年鉴。

光绪三十二年(1906 年)改组内阁。为了抵制资产阶级民主革命,政府筹划“立宪”,设立了宪政编查馆。下设统计局,负责全国的综合统计。这是我国第一次成立的全国最高的独立的统计机关。在宪政编查馆的奏折中,对统计的任务及统计资料的报送程序的说明是:

“至统计一项,所以验国计盈绌,国势强弱,叁伍比较,以定施政之方。故宜内考全国之情势,外观世界之竞争。此后,各部院、各省应就其所管之事,详细列表,按期咨送臣馆。臣馆汇总各表,即以推知国家现势之若何。”(《光绪东华录》5721 页)

光绪三十四年(1908 年)又在民政、度支、陆军、邮传、农工商等部及大理院,先后设立统计处,分别主管各该部门的统计业务。各部、院统计处,皆受宪政编查馆统计局的指导。

同年,各省次第成立调查局,分设统计、法制两科。统计科置有三股,分别掌管(1)外交、民政、财政统计;(2)教育、军政、司法统计;(3)实业、交通统计。调查局在业务上受宪政编查馆统计局的指导;在行政上则隶属于各该省督抚。

各司、道及府、厅、州、县,均设统计处,在业务上受该省调查局指导。

这样,就形成了一个相对独立的全国性的统计系统。这是我国统计定制专设的开局,从此结束了古代统计事务附属于政府各级行政机构的局面。

至于全国统计工作的联络,在宪政编查馆统计局内除有关员

司外,还设有咨议员,由部、院统计主管及各省调查局总办担任,藉以讨论问题,交换意见。

光绪年间的统计机构,从形式上看,从上到下,已具有一定规模,但宪政编查馆统计局的主要任务是为筹备立宪提供统计资料。为决定各地选拔议员的人数,必先明了各地居民人数。此外统计还有一项任务,即“研究国家之势力,人民之情况,察其消长进退之源,以为比较设施之准”。但这方面的工作,做得很少。因此,从上到下的统计系统,联系仍然松散。

第二节 统计法规和统计制度

光绪为筹备立宪,曾颁布《清查户口条例》。

光绪三十四年(1908年)六月,宪政编查馆进呈逐年筹备立宪事宜清单。根据规定,该年颁布《清查户口条例》计十一章四十条,表式五件。

宣统元年(1909年),颁布填造户口格式。令先查户数,限次年(1910年)十月报齐续查口数,限四年(1912年)10月报齐。调查户数的方法是:由调查员在指定地段以内,照民政部规定的门牌,按户依号编定,每户一号。如有二户以上同住者,以一户为正户,余为附户。调查户数时,应附查户主姓名。调查口数的方法是:调查员就编定的户数,按民政部规定的查口票格式,交由户主填报。查口票上列有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籍贯、职业、住所等。

宣统元年(1909年),拟订《国籍条例》,分为国有籍、入籍、出籍、复籍四章,注重血脉系办法。宪政编查馆统计局就此四章厘定为二十四条。

第三节 近代统计方法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

在统计理论传入之前近代统计方法已传入中国。鸦片战争

后，近代西方统计方法渐次传入中国，并开始得到应用。

一、海关册

近代统计方法，最早于咸丰九年（1859年）应用于海关统计。

海关总税务司署设有统计科，着手编制《海关贸易统计报告册》，简称《海关册》，1859年刊行。内容包括：各国船只进出口数量及吨数，各种货物进出口数量及价值，金银进出口价值，进出口税收数额以及各埠人口数等。

海关统计也被用来搜集情报，除编制对外贸易统计资料外，还搜集编报所在地区的社会、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司法、文化、教育等各方面情况。一个曾给李鸿章当过顾问的英国人，在他的著作中写道：

“英国在中国的使馆过去与现在一样，都设有情报组织，这方面的费用在这样一个模糊的信仰下被节省下来了，即一切必要的消息都可以从海关那里得到。”^①

海关统计报告，原有日报、月报、季报、年报、十年报等，后来继续编制有月报、季报和年报三种。根据海关单据簿籍登记的资料，按年、按月分关别、国别、国籍别等标志编制各种分组表。

严中平等《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》中说：“海关统计算是比较可靠的，但也有不少缺点。”把它们加工整理出来，也还是“年份不全，项目不齐，来源庞杂”。^②

二、统计图表法的推广

西方近代统计图表法自海关应用后逐步得到推广，例如：

农商部于光绪三十三年（1907年）与三十四年（1908年）分别

^① 德诒：《阿札国传》卷二，166页。转引自丁名楠等：《帝国主义侵华史》卷一，201页。

^② 《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》第1页，科学出版社，1955。

完成了第一、二次统计表；

学部于光绪三十三年至宣统元年（1907—1909 年）先后编印了三次统计图表；

邮传部成立后陆续刊行了交通统计图表，内列铁路、邮政、航政三项。

三、邮政统计

近代邮政，初属海关总税务司监督，邮政统计附在《海关册》中。

光绪十八年至二十一年（1892—1895 年），大臣张之洞等先后呈请正式开办中国邮政。光绪二十三年（1897 年），中国邮政局诞生，在海关设邮政总办主持其事，仍归总税务司署兼理。邮政统计仍附列于《海关册》之中。

光绪三十四年（1908 年）在邮传部设立统计处，业务上受宪政编查馆统计局指导。

宣统三年（1911 年）邮传部接管海关总税务司署的邮政业务，并印行《邮政统计》。邮政统计的原始资料，多由各地邮局据表按期登记、整理填报。内容有邮政职工人数，邮路里程，邮政营业收支，邮政资金支出等，均为实际登录之数字。此外，国内、国际邮件和包裹的统计数字，有时也由抽查某一时期的数字以推算全年数字。

光绪三十三年（1907 年）邮传部第一次《交通统计表》创刊，其中邮政表有 34 种，包括各种收发信件和扩充的局数等。

宣统三年（1911 年），第二次《交通统计表》发表，分总表与分表，凡有关邮传历史沿革、财政、用人等情况都包括在内；还将重要问题辑成纪要，与统计表互为补充。

四、宣统二年的户口普查

清朝筹备立宪，于光绪三十四年（1908 年）订立调查户口计

划 第一年由民政部颁发《清查户口条例》 第二年调查各省人户总数 第三年汇报各省人户总数,编订《户籍法》 第四年实行《户籍法》。清查至宣统三年(1911 年)11 月完成。多数省只报户数,口数则依规定的每户平均人数推算。为提高满族人的选票,关内每户按 5.5 口计算 关外每户按 8.38 口计算。

民国元年(1912 年),由内务部汇总公布调查结果。

调查虽应用了一些近代统计方法,欧美人士多据以推测我国人口总数。但应用得很不科学,且官吏敷衍塞责,漏列甚多。

五、在《海关册》的基础上编制的物价指数

1895 年英人威特莫(W. S. Wetermore)按照海关评定的 20 种进出口物价,用简单算术平均法,以 1873 年为基期,编制了 1873 年到 1892 年的中国批发物价指数,刊登于英国《皇家殖民地学会会议录》(Proceedings of the Royal Colonial Institute)中,这是中国指数编制的滥觞。

同时,日本货币制度调查委员会在 1895 年的报告中,也编有中国批发物价指数,以 1874 年为基期,自 1871 年至 1893 年,采用 52 种商品,分为内地货物、出口货物、上海食物三类,用简单算术平均法,按年编制。

近代统计方法开始应用于中国,除《海关册》和邮政统计利用行政登记资料填报外,其余统计,均应用调查带估计的方法。

第四节 旧派社会统计学理论的传入

在西方统计方法应用于《海关册》后不久,西方的统计理论传入中国。

1894 年中日战争后,我国开始向日本学习。近代德国旧社会学派的统计理论,就在这时通过日本传入中国。统计作为一门学科的名称,也于此时确立。

一、日本横山雅男著作的翻译

光绪二十九年(1903年), 纽永建翻译了横山雅男的《统计讲义录》, 这是横山雅男为日本陆军部第二次统计讲习会编写的, 1899年刊行。同年, 林卓男翻译了横山雅男的《统计学讲义》, 这是他 1903 年在兵库县印行的。这两本著作的翻译, 是近代统计学传入中国的开端。横山雅男是日本统计学始祖杉亨二的学生, 日本旧社会统计学派的代表人物之一。

光绪三十四年(1908年), 孟森翻译了《统计讲义录》的修订本《统计通论》。该书极受我国统计界关注, 到民国十三年(1924年), 共发行了 9 版。

《统计通论》计 9 编 第一编, 统计沿革, 分 6 章 第二编, 理论及方法, 分 28 章 第三编, 统计之机关, 分 8 章 第四编, 人口统计, 分 5 章 第五编, 经济统计, 分 5 章 第六编, 政治统计, 分 9 章 第七编, 社会统计, 分 3 章 第八编, 道德统计, 分 6 章 第九编, 教育与宗教统计, 分 2 章。

在横山雅男的著作未输入之前, 中国无独立的统计学科, 亦无系统的统计理论。横山雅男的著作输入之后, 统计才有了固定的名称和专门的研究对象与研究方法, 成为一门相对独立的学科。

横山雅男在《统计通论》中对统计学所下的定义为:

“统计学者以社会之现象用数量为观察者也。更详言之, 则云, 统计学者, 以社会与国家为动为静之现象, 依合法之大数观察, 研究其原因与规律者也。”

这个定义, 是德国旧社会学派创始人梅尔 (Geny Von Mayor) 的观点, 把统计学当作一门具有特殊研究方法的实质性社会科学。

二、我国编写的旧社会统计学派的著作

自横山雅男的著作传入中国以后, 中国人就开始编写独立的统计学著作。

光绪三十三年(1907年),彭祖植编写的《统计学》由天津丙午社在日本东京作为《政法丛书》之一出版。这是国人自己编写的第一部统计专著。该书十之四、五是据日本生木政之助讲授的《统计学》,十之五、六则参考其他国外统计学著作编写。

作者在该书的《自叙》中说:

“统计学者,所以调查国势,而为施政上之必要者也。”

“其所以致用,则在定施政上之方针,盖社会之状态,变动叵测,随其进化,而愈复杂。”

“有统计则关于一国之政治、教育、经济、社会、军事等等,若网在纲。”

该书仍认为统计是一门实质性的学科。该书分3编16章。第一编,总论,包括绪言、统计之沿革2章;第二编,统计学原理及方法技术,包括社会的现象及观察,社会之大量现象之性质及选择,统计材料之整理,统计法则,统计之范围,表之功用,统计图等7章;第三编,各论,包括总论,人口统计,经济统计,政治统计,社会统计,道德统计,教育与宗教统计等7章。

该书也是德国旧社会学派统计理论的复述。宣统元年(1909年)10月,在国内出版。

彭祖植之后,宣统元年(1909年),沈秉诚编写的《统计学纲领》在日本东京出版。沈秉诚是横山雅男的学生。该书是以横山雅男的讲义为蓝本写就的,分上下两卷,上卷为总论,包括统计学的历史,统计学之意义,统计学的研究方法,统计的法则,统计及统计学的分类,与统计学有关之诸学,统计机关等9章;下卷为分论,包括人口统计,道德统计,经济统计(农、工、商),国势统计(财政、军事),教育统计等5章。

沈秉诚认为:

“统计学者,搜集各种同样社会的现象,以说明此现象具如何形状,有如何关系者也。”

《统计学纲领》的内容,与横山雅男的《统计讲义录》、《统计通

论》基本相同，只是在编次上有所归并、压缩而已。

第五节 中国传统统计思想的延续

鸦片战争后，西方近代统计学传入中国，成了国内统计思想的主流。但中国传统的统计思想，此时还在继续传播。中国传统统计思想的代表人物，有汪士铎、陶煦、薛福成、梁启超等，此外，太平天国《天朝田亩制度》也体现有中国传统的统计思想。但其中如薛福成、梁启超的统计思想，已受到西方近代统计学的熏染，开始与西方近代统计学说或多或少地融合在一起。

一、汪士铎

汪士铎(1802—1889)原名鏊,字振庵、晋侯,号梅村,晚号悔翁。清江宁(今江苏省南京市)人。道光举人。先后充当胡林翼、曾国藩的幕僚,参与制定进攻太平天国的军事计划。著有《汪悔翁乙丙日记》、《南北史补志》、《水经注图》、《汪梅村先生集》等。

汪士铎的统计思想主要表现在他的《乙丙日记》中。他认为：人口增长过快，而生活资料已无增长可能，祸乱的根源在于人多。因此,主张大量减少人口“使减其民十之七八”。

人多则穷

汪士铎从人口与生活资料的关系出发，认为已经到了“地不足养”、“国家人浮于地者数倍”，形成了“人多则穷”的情况。他在《乙丙日记》(以下引文,均来自《乙丙日记》)中说：

“天下人丁三十年加一倍，故顺治元年(1644年)一人者，至今一百二十八人。徽州人固陋，喜人多婚早，每十五六皆婚娶，其风气也。……故二十年即加一倍。顺治元年一人者，至今二千零四十八人。”

而土地的利用情况则是：

“山项已植黍稷，江中已有洲田，山中已辟老林，苗洞已开深箐，犹不足养。天地之力穷矣。种植之法既精，糠核亦所吝惜，蔬果尽已助食，草木几无子遗，犹不足养，人事之权殫矣。”

“驱人归农无田可耕，驱人归业无技须人，皆言人多，岂能增益？盖一亩不过一农，一店不过数人，今欲以百农治一亩，千人治一店，如何其能？”

汪士铎比较人口与土地后得出的结论是：生产发展远不能与人口的增长相适应。

但汪士铎所举的事实与数字，是不足为据的。

第一，他说：“天下人丁三十年加一倍”，是根据明末徐光启的数据。但徐光启是根据明末宗室的人口增长率，不能据以作为一般人口的增长率。据《清实录》：乾隆十一年至四十二年（1746—1777年）的31年间人口只增长了57%。

第二，汪士铎认为当时生活资料的生产已殫思极虑，再无增长之可能，“天地之力穷矣”。这也是不合事实的。实际上，当时仍存在着大量未被开垦的土地，而且可耕地也未被充分利用。据梁方仲《中国历代户口、田地、田赋统计》，当时中国领土面积在1100万平方公里以上，而咸丰元年（1851年）全国耕地总面积为7563860余顷，占全国领土面积不过5%。这些耕地由当年43200余万人，平均每人也合1.8亩，不可谓少，绝不是像汪士铎所说的无地可耕。

人多致乱

汪士铎进一步认为，人多是社会动乱的根源：

“山中人与徽宁俗同，喜丁旺，谓为开族。……地不能增，而人加众至二、三十倍，故相率为盗以谋食。”

“世乱之由人多。”

“今天下之患，在人满而吏惰。人满故贫。……民安其乡不足自存活，是故强者肆桀骜，弱者习狡诈，盗贼滋酿，讼狱如荼。……

故祸变酿为此极，而非法令之不善也。”

他把祸变的根本原因，完全归结于人多。而他的所谓“祸变”与“盗贼”，是对当时太平天国的指摘。这也是缺乏根据的。

以‘威断多杀’来减少人口

汪士铎认为，解决人多的根本出路，在于减少人口：

“使减其民十之七八，则家给民足，驱之为乱，亦顾恋而不愿矣。”

还说：

“人少尚易钳以法令，多则恃众犯令。”

如何大量减少人口呢？他主张实行“以威断多杀为主”的政策。他在《乙丙日记》中提出了几种“灭民”的办法：

（一）镇压农民起义。对起义者“不分首从”，皆“斩尽杀绝”，“族诛”之。

（二）对刑事犯和不法之民，大规模镇压，“皆斩立决”。

（三）鼓励男女出家或独身。

（四）严禁早婚。

（五）溺婴。

（六）对多子女者予以经济制裁。

（七）降低人口出生率，实行避孕或堕胎。

显然，这些主张，有不少是反动、灭绝人性的。

二、陶煦

陶煦（1820—1891）字子春，号沚邨。清末元和县（今江苏省苏州市）人。祖父以经商致富，颇有家产。好读书，不求名利，以诗文自娱。著有《租核》、《周庄镇志》等。

《租核》通过具体的统计数字，揭露了当地贫苦佃农生活的情况，体现了他的统计思想。

田租过重

陶煦在《租核·重租论》中说：

“吴农佃人之田者十八九皆所谓租田，然非若古之所谓租及他处之所谓租也。俗有佃底佃面之称，田面者佃农之所有，田主只有田底而已。盖与佃农各有其半，故田主虽易而佃农不易；佃农或易而田主亦不易。有时购田建公署、架民屋，而田价必佃主与佃农两议而瓜分之。至少亦十分作四六也。又田中事田主一切不问皆佃农任之。粪壅工作之资，亩约钱逾一缗，谷贱时亦七八斗之值也。三春虽种菽麦，要其所得不过如佣工之自食其力而无余，一岁仅恃秋禾一熟耳。秋禾亩不过收三石，少者止一石有余，而私租竟有一石五斗之额。然此犹虚额，例以八折算之，小歉则再减。

“同治二年，朝廷……下诏减赋，苏松减三分之一，于是田主声言减租，以虚额之数，亩减其三斗。故向只一石二斗而无增者，今亦一石二斗，而又将催甲等钱增入一二升于其外。催甲者田主佣之以给佃农租丝单。佃农或不至，则用以催田租者亦责佃农代偿其佣值，是赋虽减而租未减，租之名虽减而租之实渐增。……最可异者，纳租收钱而不收米。不收米而故昂其米之价，以米价一石二三斗或一石四五斗之钱作一石算，名曰折价。即有不得已而收米者，又别有所谓租斛，亦必以一石二三斗作一石。而收租之期自来以十日为一限，三限而止。头限则让租一斗，依次逐降，所以奖佃农之踊跃者。今乃惟恐租之有让也，田禾至十月方登场，而租限已自九月中始。及其脱粟出粃，则租限早满，无毫发让矣。故佃农非草木，何能隐忍而甘之。于是有一岁中稍绌其数者，有数岁中偶绌其数者，更有有故而致后其时者。司租之徒，欲求媚于主人，于佃农概不宽贷。恶声恶色，折辱百端，或预挟悍隶入乡收租，一不如欲，出縲继以囚之。甚且有以私刑盗贼之法刑之，此佃农其所以窘迫之至斯极者。”

这是吴中贫苦佃农纳租的实际情况。揭露了当地官绅勾结鱼

肉佃农的罪恶。

对佃农生活之困苦的计算

陶煦在《租核·重租申言·推源》中说：

“其在暇日，或捆履，或掏索，或货春，或佣贩，或撷野蔬以市，或拾人畜之遗以粪壅。都计十室之邑，鲜一二游手也。亦极治生之事矣。而服食日用窳贫空乏日以甚。终岁不能支一家，遑问盖藏哉？疏布之衣而补缀不完也；庋陋之室而什器不具也。质锄耰以待耕之需，典絮葛而尽寒暑之赎。户牖床褥笥箴之属，胥足为缓急非常之应，质库韧益至不能容。呜呼，此何谓哉？吴中之田十九与绅富共有之也，上衣不过任十亩，亩入不过二石余。取租而平，则八口无饥也。乃多者二十而取十五，少亦二十而取十二三。车牛有费，修耒有费，粪田有费，壹资给于租余之数分，疾病丧祭婚嫁之端尚未之及。奈何民不穷且毙也？”

这是一般的情况，陶煦还进一步对佃农的收支作了具体计算。

支出方面：

食米，五石五斗。每石一千八百钱。工银岁米六石。二者岁计约钱二十千有七百。

夏秋食葷二十日，春冬十日，肉斤九十，食四人，杂以菜蔬，日约钱三十余。每日间用鱼，日约钱二十。酒岁约钱二千。油盐柴酱之属，岁约钱三千。这几样岁共钱十二千五百。

农具约钱八百。

豆饼，亩约钱五百，以十亩计，岁钱五千。

收入方面：

春熟，少者钱七千，多者十千，或十一二千，酌计其中，以九千计。

秋熟，计可得钱四十三千二百。

稻秆可得五担，担约钱一百六十。砬糠可得五挽，挽约钱十六。二者十亩所入约钱八千八百。